

(附件五)

(凡有提出申請之學生皆須提交此附件)

存摺帳號封面影本

黏貼處

※請確認此封面或內頁已載明行名、分行代號、帳號、戶名等資料

本人 _____ 確認以上提供之本人帳戶資料無誤。

切結書

本人 _____ 同意如未完成繳納校內相關就學費用，於收到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捐助之助學獎學金之 3 日內，即將捐助款繳納校內相關就學費用，如未依約繳納，願意無異議接受取消日後申請資格及補助。

本人並保證監護人及本人之簽章無仿冒及代簽等各種造假不實之情事發生。

立同意書人

學生姓名(簽名加蓋章):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電話:

監護人姓名(簽名加蓋章):

監護人身份證字號: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